

# 四平市教育局（本级）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监督执行。

（二）研究制定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体系改革的政策以及教育发展的重点、结构、速度，指导并协调实施。

（三）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按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原则，监测各地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会同市有关部门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和原则。

（四）统筹规划、部署指导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的改革，理顺教育内部同外部的关系。

（五）综合管理全市的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等工作；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各部门有关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

（六）会同有关部门执行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和人事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全市的教师管理和教师资格认定管理工作；根据省颁布的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制定实施意见，指导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工作；统筹规划、指导各级各类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的工作。

（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美育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协调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和社区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管理全市学历教育及其考试工作；规划并实施系统内在岗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成人自学考试工作、扫盲工作、相关的学籍管理工作及社会力量办学的管理工作。

（九）规划并管理全市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建设工作。

（十）管理局直属学校和事业单位；指导教育学会等社团组织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考核任免直属单位的领导干部。

（十一）负责全市社区教育的协调、指导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协调全市教育系统积极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组织市区教育系统参与城市建设与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市直捐资助学统筹协调工作。

（十二）治理教育乱收费、乱补课、乱办班、乱售复习资料问题，指导监督县（市）区教育局认真实施教育行风目标责任书各项任务，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十三）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研究教育领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方针政策、教育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改革方案，协调督促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十四) 负责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十五) 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教育局内设 9 个机构，另设机关党委。分别为：

(一) 办公室

(二) 人事科

(三) 财务审计科

(四) 发展规划科（行政审批办公室）

(五) 政策法规调研科

(六) 基础教育科

(七) 职业与成人教育科

(八) 市政府教育督导室

(九) 教育安全稳定科

(十) 机关党委

下设 22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

(一) 四平市教育局（本级）

(二) 四平市第一高级中学

(三) 四平市实验中学

(四) 四平市第三高级中学

(五) 四平开放大学

(六) 吉林师范大学分院

- (七) 四平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 (八) 四平市聋哑学校
- (九) 四平盲童学校
- (十) 四平市教育学院
- (十一) 四平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 (十二) 四平市学校后勤管理中心
- (十三) 四平市教育基建服务中心
- (十四) 四平市教育卫生保健所
- (十五) 四平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 (十六) 四平市教育安全保障中心
- (十七) 四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 (十八) 四平市校外教育指导中心
- (十九) 四平市师资交流服务中心
- (二十) 四平市学前教育管理中心
- (二十一) 四平市中小学社会实践教育中心
- (二十二) 四平农村成人高等专科学校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9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2.5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483.79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6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85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7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92.5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92.5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92.55	支 出 总 计	592.55





# 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92.55	592.55				
教育支出	483.79	483.79				
教育管理事务	483.79	483.79				
行政运行	483.79	483.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6	48.1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6	48.1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6	48.16				
卫生健康支出	21.85	21.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5	21.85				
行政单位医疗	19.26	19.26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	2.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8	0.48				
住房保障支出	38.74	38.74				
住房改革支出	38.74	38.74				
住房公积金	38.74	38.7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59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2.5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483.7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92.5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92.5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92.55	支 出 总 计	592.5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2.55	592.55	409.77	182.78	
行政运行	483.79	483.79	301.01	182.7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6	48.16	48.16	-	
行政单位医疗	19.26	19.26	19.26	-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	2.11	2.11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8	0.48	0.48	-	
住房公积金	38.74	38.74	38.74	-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 计</b>	592.55	409.77	182.78
<b>工资福利支出</b>	<b>409.77</b>	<b>409.77</b>	<b>0.00</b>
基本工资	148.54	148.54	0.00
津贴补贴	96.56	96.56	0.00
奖金	55.91	55.91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16	48.16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6	19.26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1	2.11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0.48	0.00
住房公积金	38.74	38.74	0.00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62.78</b>	<b>0.00</b>	<b>162.78</b>
办公费	15.67	0.00	15.67
印刷费	1.60	0.00	1.60
手续费	0.30	0.00	0.30
邮电费	0.05	0.00	0.05
差旅费	6.20	0.00	6.20
维修（护）费	2.93	0.00	2.93
培训费	0.20	0.00	0.20
劳务费	110.10	0.00	110.10
其他交通费用	25.73	0.00	25.73
<b>资本性支出</b>	<b>20.00</b>	<b>0.00</b>	<b>20.00</b>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0.00	20.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5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25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64人，其中：在职人员31人，离退休人员33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2〕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2〕1120号）以及政府“过紧日子”要求，2024年下达预算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未执行部分在2024年末由市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仍需执行的部分在2025年年初预算重新安排。

注：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部门名称								
单位名称 1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								

注：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本部门 2025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92.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51.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增加，人员类经费也随着工资调整均有所增加。

###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592.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2.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59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2.5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9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92.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483.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1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74万元。

#### 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9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2.55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409.77万元，占69.15%；公用经费182.78万元，占30.85%。

教育（类）支出483.79万元，占81.65%，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行政管理事务。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1.85万元，占3.69%，主要用于基本行政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16万元，占8.1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38.74万元，占6.5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 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2.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9.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82.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补助。

###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此支出，与上年持平。其中：

1.共安排因公出国（境）0 组、0 人，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此支出，与上年持平。

2.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0 人，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此支出，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保有公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此支出，与上年持平；拟购置公车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本年无此支出，与上年持平。

###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7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 万元，减少 4.9%，主要原因是本年按人数定额测算公用经费减少。

####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5 年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支出。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

点工作，2025 年确定 0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二十一）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十二）教育管理事务：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四）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

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五）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六）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三十九）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四十）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四十一）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四十二）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四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四十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四十五）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四十六）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四十七）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四十九）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五十）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人相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五十一）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五十二）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五十三）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五十四）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五十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五十六）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